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会主席、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办理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绵阳分行”）申请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不超过一年；具体授信额度及期限以华夏银行绵阳分行授信批复为准；同意授权经营班子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授信有效期内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决定并开展申请授信、贷款、开立保函、银行承兑和信用证的签发、票据贴现、信用证贴现、贸易融资、进口保付、出口保理、供应链融资等业务。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决定并开展基于保值的金融产品业务，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类保值产品。

原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中国银行绵阳分行等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使用等相关事项的议案》中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支行申请的 6 亿元授信额度不再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销售分公司负责人、地址变更和汕头销售分公司注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同意公司大连销售分公司等 9 个销售分公司变更

负责人，宁波销售分公司等 6 个销售分公司变更地址，汕头销售分公司注销；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各销售分公司负责人、地址的工商变更和汕头销售分公司的注销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组建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助力公司向高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激发公司创新创业活力，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爱创科技骨干员工持股平台共同组建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爱创科技”，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7-055 号）。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